

巴中市生态环境局

巴环审〔2020〕22号

巴中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四川欣莱新型建材综合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四川欣莱新材料有限公司：

你公司呈报的《四川欣莱新型建材综合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对《四川欣莱新型建材综合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四川欣莱新型建材综合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位于四川巴中经济开发区 I8-01 地块内，规划用地 36 亩，规划建筑面积约 15000m²。项目购置轻钢龙骨冷弯机、数控冲床、全自动板材热压机、墙板挤塑机流水线、全自动四边锯等主要设备，建设 19 条生产线（轻钢龙骨生产线 12 条、新型集成墙板生产线 2 条、集成房屋柜体生产线 2 条、板材生产线 3 条），设置零件加工、涂胶和预制拼装、原材料及产成品堆放等功能区，建设集新品研发、产品生产、市场销售、安装施工、售后服务体的新型专业建材制造厂区。项目建成后达到定制家具 2 万 m²/a、环保强墙

板 150 万 m²/a、轻钢龙骨 400t/a、胶合板 300 万 m²/a 的生产能力。项目总投资 6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4 万元,占总投资的 1.23%。

该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允许类项目,已在四川巴中经济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完成了备案,备案号为:川投资备【2020-511924-20-03-437933】FGQB-0011 号)。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建设和运行,对项目周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因此,我局同意该《报告表》结论。项目建设及营运中,你公司应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本批复要求。

二、项目建设及运营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项目建设过程中,应按照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落实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并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纳入施工合同,保障环境保护设施建设资金。

(二)严格落实运营期水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雨、污分流制度。项目循环固化冷却水循环利用不外排;生活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三)严格落实运营期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通过在挤压机上方设置吸风罩对废气进行收集,收集的挤塑废气、封边、热压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风机引至 15m 高排气筒排放;在开料、锣机、裁进、砂光等设备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后的木质粉尘经 1 套中央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天

燃气锅炉废气经 20m 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楼顶高空达标排放。

（四）严格落实运营期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一是合理布局，所有产噪设备均布置于室内，并采取隔音、消声、减震等措施；二是加强设备维修保养，确保工况正常；三是合理安排生产时间，搞好厂区绿化，确保厂界噪声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排放限值；四是加强行车管理，合理控制运输车辆的车速，严禁鸣笛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五）严格落实运营期固体废物处置措施。项目产生的轻钢废料、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全部外售废品回收公司；不合格产品、板材边角料集中收集后送相关物料公司处理；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经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胶桶、废机油桶、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六）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你公司应按《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事故防范和应急措施，制定有效、可行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配备应急设施和装备，定期开展应急培训和演练。加强管理，做好重点区域的防渗、防腐处理。

（七）落实企业环保管理岗位、人员及职责，完善环境管理制度；加强自身监管，按《报告表》监测计划落实运营期环境监测工作。

三、项目开工建设前，应依法完备其他行政许可手续。

四、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必须严格执行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在投运或实际排污前，必须按照国家排污许可证有关管理规定要求，申领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应按照规定标准和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公开环境保护验收信息。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工程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建设。自环评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工程超过5年未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请四川巴中经济开发区生态环境局加强对四川欣莱新型建材综合生产基地项目施工期环境监督管理工作。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后10日内将《报告表》及批复文件送四川巴中经济开发区生态环境局备案，并按规定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此复

巴中市生态环境局

2020年7月22日

抄送：四川巴中经济开发区生态环境局，四川环川盛达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